

星光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2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合肥市滨湖新区临滨苑写字楼 B 座 36 层会议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天杰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15,639,70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4.13%。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主办券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友好协商，双方拟解除持续督导服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639,7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服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639,7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星光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星光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639,7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券商，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法人代表签署相关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639,7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星光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星光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12 日